

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闭幕

李长友当选为市政协副主席 大会收到提案1076件

本报讯(记者 孙艳) 昨天上午,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进行了第三次全体会议,举行了大会选举。李长友当选为政协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副主席。王孝东、王英杰、王明达、严力强、李振奇、吴晨、吴大仓、顾军、徐和谊、常红岩当选为政协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

下午3时,大会举行闭幕会,会上听取关于政协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期间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通过政协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政协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记者从大会提案组获悉,截至1月23日12时,共收到提案1076件。其中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提案18件,人民团体提案8件,界别提案33件,其中界别联合提案3件,政协专门委员会提案14件,委员提案1003件,其中港澳委员提案61件,审查立

案993件。

提案内容涵盖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涉及经济科技方面的主要建议有积极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科学制定非首都功能疏解实施方案,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育“高精尖”经济结构,优化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体制,深化农村改革发展,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等。

涉及城乡建设和管理方面的主要建议有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法治化水平,高标准推进行政副中心建设,加快治理交通拥堵,提高公共交通管理服务能力,持续狠抓大气污染治理,压减燃煤使用数量,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机制,加强郊区垃圾、污水处理体系建设等。

涉及公共事业发展方面的主要建议有推动文化的继承、创新与发展,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力做好冬奥会筹备工作,加强大众体育设施建设,深



化教育公平优质发展,促进在京高校资源整合,努力降低雾霾对中小学生健康及教育教学的影响等。

涉及社会、法治建设方面的主要建议有严格控制人口规模,推进医疗养老融合发展,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加大人才培养、

引进力度,加强京、港、澳、台交流合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化司法改革等。

本报记者 孙妍 摄

市政协工会界委员建议

加快北京创新型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创新是今年北京两会的热议关键词。说到创新,工会界特别关注到了技能人才特别是创新型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在经过对目前北京技能人才培养现状的深度调研后,今年,市政协工会界提交了《落实“十三五”规划提出的五大发展理念,加快北京创新型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提案,建议相关部门加大支持力度,为企业培养技能人才提供保障。

问题:“重学历、轻技能”“重使用、轻培养”

2015年,政协工会界专题调研发现,北京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存在一定问题。

首先,社会上“重学历、轻技能”的观念依然存在,技能人才工资待遇总体偏低。这就导致了很多技能人才的重要价值没有得到充分体现,职工提升技能的积极性不高。根据调研的数据,半数职工工资待遇低于同等工龄专业技术管理和岗位;90%受访人员不希望子女选择同样职业;技术岗位津贴低,不同技术等级工资级差小,多数单位级差补贴仅有100~200元。

此外,企业培养高技能人才的主体作用发挥不够,特别是中小企业对高技能人才“重使用、轻培养”的问题还比较普遍。企业在培养人才方面缺乏长远目标,培训投入少,调查显示,近半数企业培训经费未达到工资总额的1.5%,其中84%的企业用于职工培训的经费不足60%,只有24.3%的职工获得过企业给予的培训、职业资格鉴定等资金支持。

调研结果显示,本市技能人才结构不尽合理,与北京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新要求尚有差距。从北京目前拥有的技能人才的总量及高技能人才占比看,虽然与同等发展水平的

城市和地区相比差距有限,但现有高技能人才多数集中在制造业和一般性服务业,而未来重点发展的电子信息、商务服务、生态环保、生物医药等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新兴行业人才相对匮乏。

建议:为企业培养技能人才提供保障

技能人才培养、职工素质提升一直是工会界的关注焦点。在提案中,市政协工会界建议,加大支持力度,为企业培养技能人才提供保障。

工会界委员建议,人力社保及财政部门要进一步鼓励职工参加职业技能鉴定培训,推广首席技师、首席技师工作室、劳模创新工作室等。提高享受市政府技师特殊津贴、职工取证培训补贴和重点工作室的资金补贴标准。建立完善新兴职业(工种)发布制度,及时制定技能鉴定标准。加大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改革力度,结合国家职业标准、北京产业发展状况和企业岗位要求,根据行业特有职业和新兴职业的不同特点,进一步推进企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拓宽技能人才的评价渠道。

此外,在提案中提到,要提高高技能人才的薪酬待遇,推动企业建立技能人才培养、考核、使用相结合,并与待遇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人力社保部门要加强对劳动力市场新兴行业技术等级岗位(工种)工资指导价位的监测和发布,推动企业把高技能人才工资待遇纳入专项集体协商范围。扩宽高技能人才参政议政渠道,对有突出贡献的创新型高技能人才推选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技能人才的社会影响,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

本报记者 张江艳

徐淑兰委员建议

加大保障减少法院年轻干警流失

“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深入,法院干警队伍建设也出现了新情况、新问题,尤其是年轻干警的流失问题应该引起相关部门关注,切实予以预防和解决。”今年政协会上,市政协委员、通州区总工会副主席徐淑兰提交了《关于妥善解决法院年轻干警流失问题的建议》,她希望相关部门通过加大保障,减少法院年轻干警流失。

徐淑兰在调研时发现,近年来,法院年轻干警流失时有发生,2015年甚至出现流失潮。以一中院为例,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该院辞职干警共24人,其中2013年辞职5人,2014年辞职3人,2015年辞职16人。仅从辞职数量来看,2015年比2013年增长220%,比2014年增长433%。而从流失干警的结构和层次来看,以男干警、助审员、科级以下、工作5至10年、非京籍、高学历为主。

徐淑兰在提案中反映,近三



年,法院干警辞职的主要原因依次表现为薪酬待遇、职业保障、职业规划、职业尊荣感、家庭及个人等方面。其中,大多数非京籍干警在近两年结婚或生子,他们在辞职申请中均表达了想要迅速增加收入、提升生活水平以及因为分房时间难以预期要买商品房的意愿。另外,也有部分法官反映在履

职过程中受到名誉、人身安全威胁时缺乏保障,特别是当事人无理缠访闹访,维稳压力让法官身心疲惫,常常处于弱势地位。

为妥善解决法院年轻干警流失问题,徐淑兰在提案中建议,市政法委、人力社保部门在推进司法体制改革过程中,形成良好的用人导向。在干警晋职晋级问题、年轻干部的选拔使用、推进法官额制改革等方面,不能简单以资历设标准,为年轻干警留出上升通道。同时,市财政部门要合理提高干警收入,适当提高加班补助和津贴补助标准,在法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时,增加法官补贴。此外,市人力社保部门、工会和法院要进一步完善职业保障机制,在政法系统内设立行业帮扶救助基金,解决干警及其家属的实际困难,在干警名誉、人身遭到损害时,对干警依法履行职责行为予以支持。

本报记者 张江艳 文 孙妍 摄

唐俊杰委员建议

加快修法 堵塞互联网时代食品安全监管漏洞

随着“互联网+”经济的迅速兴起,也给食品安全的监管带来了全新的挑战,这也引起了市政协委员的关注。市政协委员、北京市二商集团西郊食品冷冻厂厂长唐俊杰提出,应加快食品安全相关立法的修订,有益于网络食品交易的监管。

“现在大家都非常习惯在网上进行购物,宅男宅女在家把吃的喝的都解决了。”唐俊杰提出,现在的网络食品的交易和监管存在空缺和漏洞,存在未经许可就从事互联网经营的情况,更甚者,还存在网上销售一些假冒伪劣的食品,以及利用互联网发布

一些食品药品宣传的广告、虚假广告的行为。在互联网时代,食品安全应该如何监管等一系列问题的解决,需要依据新的《食品安全法》来尽快修订《北京市地方食品安全条例》。

唐俊杰表示,我们现行的《条例》当中已经不适用于本市食品安全的监管体制,对于新形势下出现的一些新问题显得有些滞后,特别是与新的《食品安全法》在内容上也有抵触,已经不能够保证本市食品安全的一些要求。

唐俊杰表示,立法可以解决目前北京市的《食品安全条例》和新法在法律义务和责任方面的

不对等性,他认为要细化《条例》当中涉及到一些食品生产加工的一些小作坊,还有一些食品摊贩、小型业态的监管,这些条款在新的《条例》当中都需要设立合理的法律责任。

唐俊杰认为,修订条例可以改善外埠进京的食用农产品的市场准入问题,北京市的食品农产品供应涉及外埠约占80%,加强对外埠进京食用农产品的监管就显得尤为重要。准入标准、准入程序、进口食用农产品市场的监管等等这些具体的条款都需要在新的条款中去体现。

本报记者 孙艳